

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2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本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杨刚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周春林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卸任董事兼董事长职务，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一职的请求，卸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根据《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现拟补选孔银萍、任海英为公司董事，新的董事任期至原董事剩余任期届满之日，自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两位新任董事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的对象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。现将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和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于补选孔银萍女士为董事的表决情况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全体股东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因此，不属于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关于补选任海英先生为董事的表决情况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全体股东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因此，不

属于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6 日